

1	禱告
----------	----

組長。求神藉著祂的靈引導我們，讓我們意識到祂的同在，並聆聽祂的聲音。
將你的小組及這一課有關建立教會的學習交托給主。

2	分享 (20 分鐘)	[靈修] 提摩太前書第 1 - 4 章
----------	------------	------------------------

輪流簡短分享(或從你的筆記讀出) 你從指定經文(提摩太前書第 1 - 4 章)所得的靈修領受，只需分享其中的一次靈修。
專心聆聽別人的分享，認真地領受。不要討論他的分享。摘錄筆記。

3	背誦 (5 分鐘)	[約翰福音鑰節] (9) 約翰福音 8:12
----------	-----------	---------------------------

兩人一組 **查閱**。

(9) 約翰福音 8:12. 我是世界的光。跟從我的，就不在黑暗裏走，必要得着生命的光。

4	查經 (85 分鐘)	[約翰福音] 約翰福音 9:1-41
----------	------------	-----------------------

簡介。使用五步查經法一起研習約翰福音 9: 1-41。約翰福音 9:1-41 描述了耶穌基督對那生來就瞎眼的人的呼籲。「你相信人子嗎？」「你已經看見他，現在和你說話的就是他。」。祂指出祂來是要對那些知道自己(屬靈上)瞎眼的人和那些認為自己能看見的人宣告判決。

第一步。閱讀。	神的話語
閱讀。 讓我們一起讀約翰福音 9:1-41。 讓我們輪流每人讀一節，直至將經文讀完。	

第二步。發掘。	觀察
思考。 經文裏那一個真理對你最重要？ 或 經文裏那一個真理深深感動你的心靈？ 記錄。 發掘一個或兩個你明瞭的真理。思考它們，然後將你的想法寫在筆記上。 分享。 (先給組員兩分鐘思考及寫下記錄，然後輪流分享)。 讓我們輪流彼此分享每人所發掘出來的。 (以下是各人分享他們發現的東西的例子。緊記：在每一個小組，組員會分享不同的事)	

9:2

發現 1。罪與苦難之間的聯繫。

根據聖經的教導，身體上的痛苦如苦難、迫害、意外、疾病、缺陷和死亡，可以追溯到三個道德原因：

(1) 身體上的苦難可以追溯到原罪(人類第一個祖先亞當的罪)。

第一個祖先。神創造亞當作為第一個有神的形像的人，並把亞當看為人類所有人的代表。當亞當墮落犯罪時，整個人類都與他連繫地陷入了罪。從本質上來說，所有人都是罪人，都是與生俱來便是一個具有罪性的孩子。

羅馬書 5:12-21 和 8: 19-23 及聖經中的其他經文清楚教導，第一個人墮落犯罪影響了整個人類。亞當和夏娃的罪給撒但和人帶來了敵對(創世記 3:15)，增加了婦女在生產中的痛苦，增加了男人在工作中的勞苦(創世記 3:19)，給地上帶來了詛咒和給人帶來了身體的死亡(創世記 3:19)。所有人都因為第一批人類的罪而受苦。例如，好人和壞人都會遭受災害如洪水或乾旱、地震或傳染病等，也會透過彼此以邪惡相待而受苦。

(2) 身體上的苦難可以追溯到父母的罪。

社群。神不僅處理個人，也處理社群。神的誠命是給整個社會，給家庭和個人的。在出埃及記 20: 5，神說要懲罰祖宗的罪，追討到第三代和第四代那些恨祂的人。雖然神帶領以色列人脫離了他們在埃及的奴役，他們也

佔有了迦南地，但他們(社群、國家)不服從神，也不跟隨神。因此，神在日後的世代將以色列人交給了掠奪、圍困、戰爭和被擄到亞述和巴比倫(耶利米書 32:18-24)。

(3) 身體的苦難可以追溯到自己的個人罪惡。

個人。神的審判將清算每個人的罪。祂在耶利米書 31:30 說：「但各人必因自己的罪死亡；凡吃酸葡萄的，自己的牙必酸倒」。因為所有人都犯了罪，所有人都在受苦及所有人都會死！「罪的工價乃是死」(羅馬書 6:23)。

很明顯，因自己的罪和父母的罪造成的肉體受苦，但其實是亞當墮落犯罪的結果。可是，猶太人傾向於過分誇大父母的罪和自己的罪的重要性。他們認為一個人的受苦和自己的罪之間必須永遠有明確的關係。他們把每一個苦難都追溯到一個特定的罪。例如，約伯的朋友把他的受苦追溯到他殘忍的對待寡婦和孤兒(約伯 22:5-11)。猶太宗教教師(拉比)甚至教導嬰兒能夠在母胎裏犯罪。他們的結論是，以掃還在母胎時曾試圖殺死他的兄弟(創世記 25: 22-26)。

(4) 身體的受苦可能有神聖的目的。

耶穌在路加福音 13：2-5 教導，受苦的人沒有比不受苦的人更有罪！他說：「你們以為這些加利利人比眾加利利人更有罪，所以受這害嗎？我告訴你們：不是的！你們若不悔改，都要如此滅亡！」

在約翰福音 9: 3，耶穌教導說，苦難不僅有原因，且可能有神聖的目的！這人受瞎眼之苦，不是因為他或他的父母犯了罪，而是為了他的醫治會給神帶來榮耀！他的受苦是有目的的！他的醫治會使人認識並接受耶穌基督！無論這是多麼難以接受，所有的苦難和災難的最終目的都是神在基督裏得榮耀！

9:3-5

發現 2。基督徒趁著白日必須做的神的工作。

耶穌在約翰福音 9: 4 說：「趁著白日，我們必須做那差我來者的工；黑夜將到，就沒有人能做工了。」

(1) 只剩下很短的時間去做神的工作。

耶穌說祂的日子只局限在祂還在地上的時候。對祂的門徒來說，他們的日子也是只局限在他們還生存在地上的時間！至於今天耶穌的每一個門徒，都有一個神聖的時限來做神在地上的工作。神只安放每個基督徒在地上一段時間，來生活和工作。那是他得到的唯一時間！因此，每個基督徒都必須充分利用神給他的機會(以弗所書 5:16)！

(2) 神的工作包含愛的行為。

神不斷地把人帶到我們的路途上。我們可以選擇三種方式作出反應或回應。

- 有些人嫉妒神所給他們帶來的人，並試圖摧毀他們。他們不能做任何建設性的事情。他們只懂批評、流言蜚語、謾罵或甚至壓迫和迫害。這就是猶太宗教領袖對耶穌所做的。
- 其他人對神帶到他們路途上的人感到好奇，並試圖更多地瞭解他們。門徒想解決一個神學問題，那就是誰的罪是這個瞎子受苦的原因。然而，耶穌不僅希望我們參與討論，祂要我們行動(實行出來)！
- 第三種方法是做神的工作，建立別人或幫助他們！

第三步。提問。

解釋

思考。你會向小組提問經文裏的甚麼事情？

讓我們嘗試明白在約翰福音 9:1-41 的所有真理，並提問那些我們仍然不明白的。

記錄。將你的問題盡量寫得清楚，然後將它們在你的筆記。

分享。(先給組員兩分鐘思考及寫下記錄，然後讓每位組員分享他的問題。)

討論。(然後，挑選一些問題，嘗試與組員一起討論來尋求答案。)

(以下是組員可能會提問的問題例子，以及這些問題的討論筆記。)

9:13

問題 1。從前瞎眼的乞丐被帶到法利賽人那裏，這些人是誰？

筆記。

這些法利賽人是在公會的命令下行事的，公會是猶太人中最高的統治機構。他們有權將瞎子驅逐出猶太會堂的聚會(約翰福音 9:22, 34)。公會有時會委託一群法利賽人去檢查一個人是否是那即將到來的彌賽亞(約翰 1:24)。根據第 9 章的記載，他們可能正在研究那據稱是彌賽亞所作的神蹟。此外，瞎子的父母也極其謹慎，因為他們害怕法利賽人可能會把他們趕出會堂。所有這些事實都表明，這些法利賽人可能是公會官方任命和授權的代表。

9:16-34

問題 2。法利賽人對敵人用了什麼論證的方法？

筆記。

約翰福音第九章對法利賽人對敵人所使用的爭論方法提供了很好的理解。

(1) 法利賽人為了得出結論而互相爭議。

在約翰福音 9:16 記載了有些法利賽人與耶穌爭論以下的事情：

- 所有從神來的人都守安息日
- 耶穌這人不守安息日
- 因此，耶穌不是來自神（並沒有行出神蹟）

他們的論點似乎是合乎邏輯，但卻是錯誤的，因為它不是基於聖經對安息日的教導，而是基於他們自己對安息日的規定！

其他法利賽人為耶穌的爭辯如下：

- 只有本身不是罪人的人，才能打開天生是瞎子的眼睛。
- 耶穌這人已經打開了那天生是瞎子的眼睛。
- 因此，耶穌不是罪人。

法利賽人自己彼此分裂。雖然有些人斷定耶穌不可能來自神，但也有人爭辯祂一定是來自神。

(2) 法利賽人無視事實，卻用恐慌統治百姓。

約翰福音 9:17-23 描述他們詢問了瞎子的父母。父母說他是他們的兒子，且他肯定是盲瞎的。因此，一個偉大的神蹟確實發生了。沒有人能否認這些事實！

但是，唉，法利賽人不願意承認耶穌行了這個神蹟！相反的，公會已經做出了一個決定，任何承認耶穌是彌賽亞的人都會被趕出猶太會堂（第 22 節）。法利賽人決定要在百姓中製造恐慌，使百姓不敢反對他們！然而，他們沒有從神那裏得到做這決定的權力，因為決定彌賽亞是誰和祂做什麼的是神，而不是他們！

(3) 法利賽人歪曲事實來詆毀耶穌。

約翰福音 9:24 記載了他們試圖令瞎子說一些會詆毀耶穌的話。他們說：「你該將榮耀歸給神，我們知道這人是個罪人」。他們想瞎子說神蹟不是耶穌所作的，而是神所作的。他們對耶穌的爭議：

- 只有本身不是罪人的人才能打開天生是瞎子的眼睛。
- 耶穌這人是罪人（祂不守安息日）。
- 因此，他不可能打開了那天生是瞎子的眼睛。

法利賽人歪曲事實。他們希望每個人都相信耶穌是一個罪人，不可能行出這樣的神蹟。但那天生是瞎子的一直站在事實上（第 25 節）：「有一件事我知道：從前我是眼瞎的，如今能看見了！」

(4) 法利賽人重複他們的問題，試圖抓住他不一致的說法。

約翰福音 9:26-27。法利賽人為了抓住對手說一些矛盾的話，不斷反覆地提出同樣的問題。但瞎子看穿了他們拖延討論的方法。他問法利賽人為什麼他們想再聽他回答，難道真正原因是他們想成為耶穌的門徒。這使法利賽人大發雷霆。

(5) 法利賽人不承認失敗，而卻訴諸毀謗。

約翰福音 9:28-33。法利賽人的反應就像在羞愧文化中的人：他們不能也不會承認失敗！因此，他們訴諸辱罵和毀謗。他們稱耶穌為「那個人」和「罪人」，並說不知道祂從那裏來。

這一次，瞎子用法利賽人自己的方法回答他們（約翰福音 9:31）。他為耶穌如此辯護：

- 神不聽罪人的話，只聽敬畏神的人
- 神聽了耶穌這個人（打開了一個瞎子的眼睛）
- 因此，耶穌肯定是來自神（否則祂就不能行出了神蹟）！

瞎子用法利賽人自己的論證方法打敗了他們！唯一不同的是，瞎子的論點是正確的，且非常合符聖經。神聆聽義人的禱告（彼得前書 3：12）。祂聆聽了耶穌！

(6) 法利賽人在失敗時訴諸暴力或濫用權威。

約翰福音 9:34。法利賽人遭受了恥辱性的失敗。他們唯一可以做的就是使用暴力和濫用他們的權力！他們把那瞎子趕出猶太會堂。這是一個嚴重的懲罰。一個人被趕出猶太會堂，就是被切斷了與以色列宗教和社會生活的聯繫！人會避開他，拒絕和他做生意。人甚至可能傾向於殺死他而不需擔心受到審判。在某些宗教中，今天仍然是這樣做的！

9:35

問題 3。 耶穌基督是如何接近人的？

筆記。

後來耶穌出去找祂所醫治的那瞎子。法利賽人拒絕並避開他，但耶穌就尋找並找到他！當宗教領袖和教師忙於宗教規則和習俗時，耶穌基督卻對他的身體、屬靈和社會層面的醫治很感興趣！宗教的人對人不感興趣，但耶穌是來拯救整個人的！祂來醫治身體，恢復破碎的關係，使人們與神和好，幫助有需要的人，以及為受壓迫者說話(馬太福音 11:2-6)。宗教領袖和教師只關心自己的權力、權威和榮譽，但耶穌基督卻關心別人的救贖和福祉。當宗教領袖和教師糾纏著宗教規則和習俗時，耶穌卻佔領了整個人。

9:38

問題4。基督徒可以敬拜耶穌基督嗎？

筆記。我們在約翰福音 9:38 讀到：「於是那瞎子說：「主啊，我信！」就拜耶穌」。這個人認識到耶穌是彌賽亞，是神的兒子，因此是應當敬拜的對象。他不只是尊重或敬畏耶穌(就像一些宗教仍會這樣做)，而是實際的敬拜耶穌！他在耶穌面前跪下來。

在約翰福音 4: 20-24 裏，「敬拜」這個詞同樣明確的表示對神的崇拜。其他福音書也記載了耶穌受到祂的門徒和其他人的敬拜(馬太福音 2:11；14:33；28:9, 17；路加福音 24:52；啟示錄 5: 13-14)。祂從不反對或糾正人。祂不斷聲稱自己是神的兒子、與父神同等及同樣值得尊崇和敬拜！

9:39-41

問題5。人在什麼時候是屬靈盲瞎的？

筆記。約翰福音 9:39 和 41 記載耶穌教導：「我為審判到這世上來，叫不能看見的，可以看見；能看見的，反瞎了眼」。祂也對法利賽人說：「你們若瞎了眼，就沒有罪了；但如今你們說『我們能看見』，所以你們的罪還在」。法利賽人是得不著赦免的，因為他們不想承認自己是罪人！

耶穌基督第一次來到這世界是為了「救贖」(約翰福音 3: 16-17)和「審判」(馬太福音 3: 11-12；約翰福音 3:18, 36)。對於那些相信祂的人，祂給予救贖，而對那些拒絕祂的人，祂以滅亡作懲罰。

(1) 承認自己是盲瞎的人將會再次看到。

那些承認自己是罪人及沒有神所要求的公義和聖潔的人，就像眼睛已被打開的屬靈盲瞎的人。他們意識到神觸動了他們的心靈，讓他們接受祂的話語(福音)。他們為他們的罪和無助認罪悔改，並接觸到耶穌基督，就是世界的光。他們透過接受耶穌基督而獲得救贖。他們的靈性已經被打開，他們可以從神的角度看到真理及看到一切。

(2) 聲稱自己總是看到的人將會變成盲瞎。

那些不承認自己是罪人和需要救恩的人，就像看得見的人變成盲瞎。他們看不到自己的罪惡、弱點和缺點或是不想看到(承認)它們。他們總是聲稱自己是正確的和是「良善」的人。他們不需要救主。他們閉上心扉，使自己的心對福音(神的話)變硬。他們不悔改，也不想與世界之光耶穌基督有任何關係。他們拒絕耶穌基督，因此拒絕救恩。他們變得如此盲目，以致他們無法再辨別真理，只能從罪惡世界的角度來看事物。

第4步。應用。

應用

思考。經文裏那些真理可應用在基督徒身上？

分享和記錄。讓我們一起集思，將約翰福音 9:1-41 裏一些可行的應用記錄下來。

思考。神想你將那一個可行的應用成為你個人的應用？

記錄。將這個人應用寫在筆記。隨意分享你的個人應用。

(記著每組的組員會應用不同的真理，或在同一真理上有不同應用。以下是可行的應用的一個清單。)

1. 約翰福音 9:1-41 裏的可行應用。

- 9:3. 要知道受苦不僅有原因，也可能有目的！那個天生盲瞎的人的受苦是有目的的！他的醫治會使人認識並接受耶穌基督！無論這是多麼難以接受，所有的苦難和災難的最終目的都是在基督裏榮耀神！
- 9:4. 要意識到神只給了你這一生去做祂的工作，不管這生是短暫的還是漫長的。你將永遠不會再有機會在這地上做神希望你做的事情。你應按照神對你生命的目標來規劃你的人生。
- 9:4. 要意識到神的工作就是採取建設性的行動和幫助有需要的人！
- 9:16. 總要問自己：「對方的論點是基於什麼的？是基於聖經還是他自己的律法主義的解釋？」許多論點似乎具邏輯，但都是錯誤的，因為它們是基於錯誤的前提。
- 9:23. 要意識到一些宗教領袖和教師會威脅把你趕出宗教界和社會，來試圖迫使你接受他們的觀點。千萬不要屈服於宗教或社會的壓力。
- 9:24-25. 要意識到一些宗教領袖和教師為了贏得他們的爭論而歪曲事實。你總要堅持事實。
- 9:25. 要一心一意的，並知道耶穌基督以何種方式改變了你的生命。
- 9:39. 承認你的屬靈盲目性，你就會得到救贖。

2. 約翰福音 9:1-41 的個人應用例子。

我要在有生之年繼續做神的工作。神只給了我一個生命，我要奉獻這一生來事奉祂。我要避免嫉妒和制造破壞，而是要有建設性。我要相信和行聖經所教導的，特別是愛人和幫助有需要的人。

我要記住苦難是基督徒生活的一部分。有的時候我會受苦，是因為我自己的罪、或因為父母的罪、或因為我的社會和文化的罪惡。但我也會有像瞎子那樣的時候，受苦是因為神心意中有一個榮耀的目的。苦難永遠不會沒有原因和目的的。苦難是用來榮耀神、在成聖中成長和是預備永恆的完美的一種途徑。

第5步。禱告。

回應

讓我們輪流為神在約翰福音 9:1-41 給我們的一個教導禱告。

(以禱告回應你從這查經所得到的學習。嘗試作一句或兩句的禱告。記著小組裏的組員會為不同事情禱告。)

5

禱告 (8 分鐘)

[禱告]

為別人祈求

繼續以兩個或三個人一組**禱告**。為彼此和世界人民禱告 (羅馬書 15:30；歌羅西書 4:12)。

6

預備 (2 分鐘)

[作業]

預備下一課

(**組長**。寫下這預備部分或讓組員抄下來，讓他們回家作準備)。

1. **委身**。要委身建立門徒及基督的教會。
2. **宣講、教導或研習**約翰福音第 9 章的**查經材料**— 與一位或幾位組員一起做。
3. **與神的個人時間**。安靜的研讀**提摩太前書第 5-6 章**和**提摩太後書第 1 章**，每日研讀半章。用最深刻真理的方法，並寫下筆記。
4. **背誦**。默想和背誦新的經文。(10) **約翰福音 10:28**。每日複閱最後背誦的 5 處經文。
5. **禱告**。在這星期為某人或特別一件事禱告，看看神會做甚麼 (詩篇 5:3)。
6. **更新你的筆記**有關建造基督教會的材料，包括靈修筆記、背誦筆記、查經筆記及這預備。